

2026 年克拉玛依市线下大型招聘会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XJHFZC(2026)-032)

招标人：克拉玛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4 月



目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项目需求	25
第四章、合同条款（主要条款）	25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4
第六章、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23



第一章、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6年克拉玛依市线下大型招聘会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政府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5月06日16:00分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HFZC(2026)-032

项目名称：2026年克拉玛依市线下大型招聘会

项目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035600元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标项名称：2026年克拉玛依市线下大型招聘会

数量：1

最高限价（元）：1035600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无。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文件

1. 时间：2026年04月16日至2026年04月2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疆政府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3. 方式：线上获取，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文件（进入“项目”应用，在获取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05月06日16:00

投标地点：新疆政府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6年05月06日16:00

开标地点：新疆政府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108-203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4000921999；翔晟CA服务热线025-66085508。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4、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投标人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投标人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线上申领，或前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迎宾路75号（中国银行大厦10楼营业部）或新疆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东路34-3号（美美影城四楼）进行线下办理。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5、投标人应当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云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云平台”拒收。

6、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用“项目-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CA。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克拉玛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址：克拉玛依市油建南路 170 号

联系方式：0990-6883122

2. 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 108-203 号

联系方式：18699009299、176997206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程昊、加尼亚（代理机构）

电话：18699009299、17699720608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项目名称：2026 年克拉玛依市线下大型招聘会 招标文件编号：XJHFZC(2026)-032
2	招标人：克拉玛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地址：克拉玛依市油建南路170号 联系电话：0990-6883122
3	代理机构：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 108-203 号 联系人：程昊、加尼亚 联系电话：18699009299、17699720608
4	投标文件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120 天（日历日）
5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考察，各投标人自行对招标项目进行考察。 各投标人如有疑问，于 2026 年 04 月 20 日 19:00 前将有关疑问以扫描件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发送到邮箱：1750649989@qq.com，招标人将对所提疑问以书面形式通知至领取招标文件的每位投标人，超过此时间所提疑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不予答复。 联系人：程昊、加尼亚 联系电话：18699009299、17699720608
6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开标现场递交投标文件。
7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06 日 16:00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新疆政府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 108-203 号



8	<p>政府云平台 (www.zcygov.cn)，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p> <p>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应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 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或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 供应商应使用最新版本的 CA 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 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 mac 或者 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网 (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p>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云平台”拒收。</p>
9	<p>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6 年 05 月 06 日 16:00-16:30）用“项目-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2026 年 05 月 06 日 16:00-16:30）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p>
10	<p>本项目预算金额 103.56 万元（最高限价），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此范围将作废标处理。</p>
11	<p>（1）代理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为：15000 元，大写人民壹万伍仟元整。</p> <p>（2）缴纳账户信息：</p> <p>单位名称：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p> <p>账户：88202101069740000026</p> <p>单位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新兴路 108-203 号</p>
12	<p>注意：本招标文件内容中如有不同之处，以前附表为准。</p>



一、说明

1、适用范围及招标依据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 2026 年克拉玛依市线下大型招聘会的招标。

1.2 招标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实施条例》、《政府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及有关法律、法规。

2、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克拉玛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甲方”。

2.2 “代理机构”系指新疆赫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具备资格并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投标人若中标，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乙方”。

2.4 “招标文件”系指由招标人向投标人发出的本招标项目的全部文件（包括项目需求、修改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纪要、各种通知和附件等）。

2.5 “投标文件”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服务”系指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供应商为保证完成 2026 年克拉玛依市线下大型招聘会的采购应承担的所有工作，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采购需求、采购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责任和义务。

2.7 凡提及的“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系指公历日历的日历天、日期、星期、月份和年份。

3、招标范围及供货期

3.1 招标范围：完成 2026 年克拉玛依市线下大型招聘会合同条款、项目采购需求、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义务。

3.2 交货期：自签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4、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4.2 单位法定代表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活动。

4.3 为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



得再参加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活动。

4.4 在单一品目的货物招标中，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有多家投标人参加，只能按照一家投标人计算。

4.5 同一分包的货物，制造商参与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

5、回避。政府活动中，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5.1 参加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5.2 参加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5.3 参加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5.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政府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招标人员是指招标人内部负责招标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招标项目的负责人，以及代理机构负责招标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政府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

投标人认为招标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6、实地考察和费用

6.1 实地考察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投标人的实地考察。投标人须自行对招标项目的现场及招标项目所涉及的国家、自治区、克拉玛依地区、相关部门等与此相关的政策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参观并勘察现场及其周围环境（包括当地气候条件及自然环境等）以取得所有与准备公开招标和实施公开招标有关的必要资料及信息。实地考察所发生的任何费用均由投标人自理。

6.2 参与公开招标费用

6.2.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公开招标准备和公开招标有关的全部费用，不论公开招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投标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6.2.2 投标人在公开招标准备、实地考察和公开招标的全过程中，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任何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7、法律适用



7.1 本次招标活动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8、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8.1 投标人若中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是招标人与中标投标人签订合同的依据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招标文件

9、招标文件的组成

9.1 本招标文件是对 2026 年克拉玛依市线下大型招聘会招标程序、合同条款进行说明。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项目需求

第四章合同条款（主要条款）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9.2 招标的最小单位是标项。招标文件未分标项的，投标人须对全部招标内容投标，不得部分投标；

9.3 招标文件如果要求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投标人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被拒绝。**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9.4 招标文件由本文件及由招标人按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构成。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招标答疑会议纪要等书面材料在本招标项目中均称招标文件补充。

9.5 招标文件补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如果招标文件补充内容与在此招标文件补充发出之前的招标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相冲突，以最后发出的文件（或通知）为准，先前发出的招标文件等书面材料中相关内容自动废止。

9.6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条件或若中标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9.7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数据和资料，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投标人对此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自行负责。

9.8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和理解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尤其注意可能引起“否决投标”、“拒绝评审”、“无效投标”、“评审不予通过”等的条款，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



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0、招标文件的澄清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6 条”以扫描件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发送至邮箱：1750649989@qq.com。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发至领取招标文件的每位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0.2 如果上述答复涉及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则它将被视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凡原先所发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与答复中的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最后书面答复为准。任何电话或口头咨询和答复的意思解释均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11、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11.1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修改或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1.2 投标人在每次收到代理机构发至的书面文件后，应在收到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予以确认。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2、投标文件的编写

12.1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章、节、条款、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及相关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后编制投标文件。

13、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的所有文件和来往函件，应以中文书写。投标人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原文）打印的资料，但必须翻译成中文，当原文和译文（中文）之间存有差异和/或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3.2 除在招标文件的项目需求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如投标人采用其它计量单位，需事先得到招标人的同意。



14、知识产权

14.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4.2 招标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4.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招标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4.4 投标人如采用其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其商务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5、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以标项为单位、结合各标项评分表分别编制并提交。各标项投标文件均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部分组成。投标文件均为明标，需编制目录及页码。各投标人应对照第三章“项目需求”及第六章“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5.1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应简要客观反映企业面貌，使招标人对其有感性了解，必须如实提供，如发现失实之处将影响其中标。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对照第六章“1、资格性审查”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详见文件格式1）；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详见格式2）；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格式3）；
- (4) 有效期内的三证合一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详见格式4）；
- (6) 诚信声明（详见格式5）；
- (7) 投标人关联声明函（详见格式6）；
- (8) 提供近三年（自2023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证明（复印件）（详见格式7）；
- (9) 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格式8）；
- (10) 投标人根据政府公告中资格要求第一条基本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15.2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详见格式 9）；
-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详见格式 10）；
- (3) 投标函（详见格式 11）；
- (4) 开标一览表（详见格式 12）；
- (5) 商务条款偏离表（详见格式 13）；
- (6) 2024 年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报表（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情况说明）；
- (7) 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
- (8) 售后服务承诺书；
- (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15.3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拟投入的设备、设施清单（详见格式 14）；
- (2) 项目团队配置表（详见格式 15）；
- (3) 资源配置方案（详见格式 16）；
- (4) 宣传方案（详见格式 17）。

特别说明：①上述各种证件、证书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未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者，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无效。

②投标人应如实提供投标资料，并保证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如投标人隐瞒事实真相、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该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全部投标保证金，若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全部投标保证金。

16、投标文件格式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及商务报价说明完整地填写所提供的合同项目、服务以及单价等内容。

16.2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按照同样格式扩展），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未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编制。

16.3 招标文件中分标项的，投标人须针对本单位所投标项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并单独提交。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7、商务报价

17.1 投标人的商务报价应是为招标人提供全部服务，以及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约定的所有费用的总和。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所附的《开标一览表》进行报价，标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如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累计为准。

任何因投标人忽视或误解招标范围、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和项目现场情况，若中标，招标人将不予批准由此而产生的索赔或合同履行期限延长申请。

商务报价中不得包含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其他内容。否则，在评审时报价不予核减，若中标，在授予合同或结算时，招标人有权将此部分费用从中标价或合同主要条款中扣减。

17.2 商务报价总价应包括的内容和计价因素

(1) 完成 2026 年克拉玛依市线下大型招聘会所需设备的供应、保险、税费、仓储运输、现场保管及装卸（卸至需方指定地点）、现场搬运（含二次搬运），安装调试、运行、检验及验收、移交、原有设备拆除并运至指定地点等工作，向招标人提交技术参数、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维修手册及其他相关资料等）、技术咨询、用户人员培训、缺陷修补、质量保修期内的维保、售后服务等保证项目验收合格并能正常交付使用以及合同条款、项目需求、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全部内容及保修责任和义务。

(2) 投标人根据对本招标文件、技术规范 and 标准、项目需求、合同条款的理解，应达到的技术指标、检验及验收标准等要求，结合市场情况进行商务报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内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等因素对商务报价的影响。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投标人应免费提供质量保修期内必备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并列明随机必备的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清单，无论中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列明的数量多少，在质量保修期内招标人均无需另行支付费用。

17.3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商务报价一览表，投标人应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

17.4 投标人若中标，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合同执行期间予以价格调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18、商务报价货币

18.1 商务报价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RMB）填报。

19、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9.1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招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文件。

20、提供的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

20.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规定的技术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及设备清单和所提供服务的详细说明；

20.3 投标人应逐条对招标文件、项目需求及合同条款等进行仔细阅读，提出自己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否对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21、投标文件有效期

21.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120 天（日历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比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21.2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人可征得投标人的同意延长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22、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2.1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必须唯一有效，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

22.2 除投标人对错误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增删、涂改或改写。若确有修改必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23、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1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云平台（www.zcygov.cn）”。

2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云平台”拒收，招标人（或代理机构）不对后果负责。

24、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4.1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上传。



24.2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截止日期时，则按代理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之间受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5、迟交的投标文件

25.1 招标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6、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6.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在截止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招标人须在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法定代表人或经有效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6.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22 条和第 23 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文件”字样。

26.3 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26.4 投标人不得在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

27、递交投标文件

27.1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投标文件。

27.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接收其投标文件：

27.2.1 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或未上传到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

五、开标、评标、确定中标投标人

28、开标会议

28.1 招标人在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

28.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财政部门及有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28.3 本次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8.4 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6 年 4 月 22 日 11:00-11:30）用“项目-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2026 年 4 月 22 日 11:00-11:30）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8.5 投标人应在开启报价 20 分钟内进行签字确认。

28.6 开标完毕，进行下一步评标。

29、评标委员会

29.1 评标委员会成员组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实施条例》、《政府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组建，由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负责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公开、评审，确保公开、评审过程公正、合法、保密，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0、重大偏离

重大偏离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招标范围、质量和性能、服务期、投标保证金等，或者实质上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而且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或减轻了投标人的义务。纠正或承认这些偏离将会对其他实质上投标要求的投标人合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31、废标

在招标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3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每标项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1.2 出现影响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31.4 因重大变故，任务取消的；

3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废标的其他情形。

32、投标人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3、投标无效：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33.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3.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3.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3.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3.5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3.6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实施条例》、《政府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作无效投标文件的其他情形。

34、评标方法

34.1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网（www.ccg.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34.2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34.2.1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评委对符合资格的各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4.2.1.1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34.2.1.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3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4.4 评标分值：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部分分值为 30 分，其余商务、技术部分分值为 70 分。具体评标方法详本招标文件第六章“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4.5 商务报价错误的修正



34.5.1 如果发现商务报价存在计算或表达上错误，则按下列原则进行修正：

(1)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4.5.2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政府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推荐各标项中标候选投标人

35.1 各标项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排序，综合得分排列前3名的投标人被推荐为该标项中标候选投标人。综合得分相同的，则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得分均相同，则按各标项商务、技术部分得分由高至低顺序推荐，如出现各标项综合评审得分、投标报价得分且商务、技术部分得分也均相同时，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其排序。

注：评分计算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5.2 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复核。评标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35.3 确定各标项中标投标人

35.3.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确认。

35.3.2 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投标人及有关规定确定第一名为中标投标人。

36、招标人依法接受和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人的权力

招标人保留确定中标投标人之前的任何时候依法接受或拒绝任一或所有投标人的权力，对



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6、中标通知书

36.1 招标人确定中标投标人后，及时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6.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6.3 招标人将通知其他未成交的投标人。并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8、纪律与保密事项

38.1 凡参与公开招标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公开的其他情况。

38.2 领取本招标文件及其它相关资料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公开以外的任何用途。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 and 所有其它资料，均视为保密资料，除非得到招标人的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8.3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串通公开，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公开或者以其它任何方式弄虚作假骗取参与公开；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如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8.4 投标人不得在公开过程中互相串通、结盟、损害公开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投标人参与正当公开。扰乱公开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如投标人在公开招标过程中互相串通，一经查实，将取消公开招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8.5 公开之日起直至授予中标投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有关的资料和中标投标人的推荐情况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8.6 从公开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向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38.7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公开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以及招标人联系。

38.8 中标投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投标人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索取评审过程的资料。



六、授予合同

39、授予合同标准

39.1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35 条确定中标投标人。

40、签订合同

40.1 中标投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投标人不得要求订立背离本投标文件合同条款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40.2 中标通知书、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技术规范及标准、项目需求、本招标文件（含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40.3 招标人如不按本须知 40.1 条规定与中标投标人签订合同，或者招标人、中标投标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由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改正。

40.4 中标投标人如不按本须知 40.1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招标人将有权取消中标投标人资格，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给招标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0.5 中标投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活动。

41、合同的签订准则

41.1 合同签订必须由招标人、中标投标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公章后方能生效。

41.2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严禁中标投标人将任何政府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投标人将政府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投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42、验收

42.1 本项目招标人将严格按照政府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克拉玛依市政府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克财发〔2016〕9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七、询问、质疑、投诉

43、询问



43.1 投标人对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4、质疑

44.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达代理机构。

44.2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 (2) 对过程提出质疑的，自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或者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4.3 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环节提出质疑。

44.4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财政部发布了《政府投标人质疑函范本》和《政府投标人投诉书范本》，两范本指投标人提出质疑、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提交的质疑函、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下载路径：中国政府网→下载专区）】：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包括座机、手机、传真号码等）；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包号、招标公告发布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具体条款，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如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起质疑的日期；
- (7) 质疑文件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 (8) 投标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44.5 质疑投标人是指直接参加本项目活动的投标人，未参加政府活动的投标人或在活动



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44.6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5、投诉

45.1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45.2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6、诚实信用

46.1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如果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政府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46.2 投标人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

八、义务、工作纪律

47、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47.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招标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47.2 宣布评标纪律；

47.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7.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47.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47.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47.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招标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47.8 核对评标结果，有本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47.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



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47.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招标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48、评标委员会在政府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48.1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48.2 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48.3 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48.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招标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在澄清时表达与其响应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48.5 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48.6 评审现场服从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48.7 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不得收受投标人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招标代理机构的请托。

49、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49.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9.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49.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9.4 确定中标投标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投标人；

49.5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第三章、项目需求

本章节内容为 2026 年克拉玛依市线下大型招聘会的基本需求，各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充分理解并响应，任何因投标人忽视或误解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一、项目概况

负责举办线下 12 场招聘会，服务对象为克拉玛依市登记注册的各类企业、求职者，服务内容包括举办线下招聘活动，提供招聘会活动宣传、氛围营造、企业联络、场地布置、数据统计分析、会后跟踪服务等工作。

二、前期宣传

1. 做好活动前期宣传预热工作，通过相关媒体、媒介对线下招聘会活动进行前期宣传。

2. 商业大屏：5 块屏幕（新汇嘉商场门口、大十字南侧屏、汇嘉商场外立面靠全聚德处、汇嘉超市入口、迎宾路消防救援队门口立柱屏），通过海报宣传，招聘会前 5 天开始，滚动宣传 5 天；

3. 出租车顶灯：全市出租车，招聘会前 5 天开始，滚动宣传 5 天；

4. 克拉玛依日报公众号：招聘会前发布至少 1 篇宣传预热信息；

5. 年度成效视频：会前宣传视频、活动当天视频拍摄制作；

6. 短信宣传：招聘会前推送至少 1 条宣传预热信息。

三、开展企业报名

负责与克拉玛依市各类企业进行对接，建立报名入口和机制，确定企业参会意向，收集企业招聘岗位信息。

四、招聘会场确定及布置

1. 负责与招聘场地负责人提前对接，确定线下招聘会举办场地；

2. 负责活动当天会场布置，包括但不限于：会场外彩旗、宣传条幅、充气拱门等设施的布置；会场内桌椅布置，引导牌、区域牌的摆放；宣传条幅的悬挂等；

3. 负责会场参会企业入场引导、签到，为参会企业提供求职登记表、签字笔、矿泉水；为求职者提供入场登记、简历打印、复印等服务；

5. 负责活动结束后场地清理恢复。

五、直播带岗

负责现场直播系统的搭建以及直播带岗工作，每场招聘会直播带岗参与活动人数 10000 人以上。



六、数据回访统计

活动结束后，需整理活动台账，包括签到、现场照片、媒体宣传报道等内容，做好招聘活动的数据统计及企业回访工作，形成相应数据台账报送至市人社局公共就业服务中心，并连同活动台账存档三年备查。

1. 结束当天，确认招聘会参与活动人数、现场参会企业收到简历数、求职者与企业达成初步意向数；

2. 结束一周后，对参会企业进行回访，确认企业签订劳动合同人数，收集汇总企业最终吸纳就业人员信息；

3. 每季度及年底，对招聘会招聘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形成分析报告。

七、会后宣传

会后，根据招聘会效果、特色、成效，形成宣传材料，至少在新疆日报、学习强国、克拉玛依日报等市级以上媒体进行投稿发布宣传。

八、石油石化、金秋招聘月大型综合招聘会特别需求

1. 企业规模：参与企业规模数不低于 150 家。

2. 活动开场：需举行活动开幕仪式，要搭建舞台、大屏、音响等设施以满足活动需求。

3. 媒体接待：做好国家级、省级媒体的接待工作。

4. 活动宣传：新疆各地州及疆内外等地主流媒体开展宣传。

九、服务要求

（一）加强组织保障

1. 拟派一名具有同类项目管理经验且在本公司至少工作 3 年以上的人员担任项目负责人，统筹做好活动组织、后勤保障、安全保障、应急医疗保障和消防等各项工作的分工职责。

2. 项目负责人需全权负责本项目与招标人的所有联络、策划等沟通协调工作，以及本次活动的组织与实施情况报告工作，同时负责与本公司各协作部门之间沟通协调，保障活动顺利实施。

原则上不允许中途更换项目负责人，因特殊情况确需更换的，需报招标人同意。项目负责人不按要求履职的，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负责人。

3. 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制定本次活动的安全工作方案，并按公安机关的要求落实活动的安全工作人员组织、现场缓冲区域设置、车流、人流疏导和应急医疗救护、灭火、疏散措施、配备应急广播、照明和安全设施。

（二）接受监督和检查。



1. 各项工作措施的实施（含宣传）均以招标人名义举办。
2. 宣传条幅、横幅及各式印刷品等公开内容的印制，其标识、内容等须经招标人审定后使用。
3. 活动过程使用的各种物料及其数量，以及各种物料的供方品牌符合活动要求，并经招标人确认。
4. 活动过程全程接受招标人的指导、监督和检查，宣传方案须经招标人审核后实施。

（三）台账要求

1. 每场招聘会活动当天，安排专业摄影摄像；招聘活动结束后7天内，提交影像材料的光盘（包括录像和相片），所有影像资料所有权归招标人所有；如涉及肖像权的许可使用，由投标人负责解决，如产生纠纷，亦由投标人承担。
2. 所有招聘会结束后，应提交活动相关统计数据；7天内提供工作报告（含活动当天高质量照片10张）及本次招聘会效果分析报告。

（四）工作要求

1. 投标人要加强自身建设，学习外地先进做法，对员工做好定期培训。定期检查，查找薄弱环节，分析原因，制定整改措施，完善人力资源服务功能。
2. 投标人要扎实推进各项服务工作，切实按照合同履行职责，凡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即作不合格处理。
3. 实施方案应有较强的计划性，做到有序、可控，以保证招聘会及相关方对接质量。
4. 提出合理性建议，充分预计到实际中可能遇到的问题与困难。
5. 配置人员，应配置相应水平和数量的工作参与人员。
6. 投标人应承诺工作中在知识产权、商标、肖像权许可使用等方面不存在法律纠纷，如有，由投标人负责。
7. 投标人不允许组织任何招商或赞助活动。

（五）其他要求

1. 投标人须按规定完成政府有关部门报批手续，如因投标人资质或未完成本活动所需报批造成的处罚或相关损失，全部由投标人承担。
2. 做好招聘会安全保障、应急医疗保障和消防等工作，确保现场各项工作井然有序。
3. 投标人在合作期间严格按照活动方案完成各项工作，与招标人保持密切的沟通，对招标人所提建议进行及时的调整与反馈。
4. 做好招聘活动各类会务用品，以及工作餐饮等相关服务。



5. 及时开展回访调查、绩效评估等与招聘会有关的后续工作。

6. 投标人须采取有效的措施确保活动安全、正常进行，做好相应的疫情防护，确保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如因活动给招标人或第三人人身、财产造成损害或损失，由投标人全额赔偿和承担全部责任。

7. 投标人须在接到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5 天内完成方案制定，在项目实施前 3 天内完成项目布置所需的物料准备工作。

8. 投标人须考虑实际任务量不确定的因素，并自行承担该风险产生的、增加的费用和责任，中标后不能以此作为拒绝履行本项目的理由，否则招标人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

9. 帮助招聘企业注册“中国新疆人才网”等事宜。

十、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一) 合同生效后考核得分 80 分及以上，支付至合同款额的 80%款项，年底达到验收标准后支付 20%尾款。

(二) 开展十场招聘会后进行验收。

(三) 服务期结束后，视审计（评估）情况支付项目剩余尾款。投标人应随付款进度提供正式税务发票。

附：考核标准

评估项目	具体内容	验收标准（分值 100）
内部制度建设	要根据工作职责制定详细的工作人员管理制度。	投标人应提供管理制度台账及工作人员签到台账供查验，如无台账此项得分为零，签到台账如不完整，扣 1-5 分。（5 分）
	安全应急工作预案：对招聘活动中可能出现的突发事件要有妥善的安全预案。	此项采取一票否决制，因安全预案未到位导致出现重大安全事故的，此项得 0 分。（30 分）
活动完成情况	活动数量指标完成情况	投标人应达到每次线下大型招聘会参会企业数不少于 100 家，到现场求职人数不少于 1500 人。参会企业数每少一家，扣 1 分，最多扣 15 分；到现场求职人数每少 100 人扣 1 分，最多扣 15 分。（30 分）



招聘活 动台账	会前通知：及时做好招聘活动的会前动员发动工作。	投标人应提供每期活动公告台账，并在醒目位置及大型平台宣传通知，如不完整，扣 1-5 分。（5 分）
	岗位汇总：对招聘信息应按照人社部门的要求及时汇总，并反馈给人力社保部门。	投标人应制作每期活动的岗位汇总表，以方便求职者查询浏览，并制作台账保存，如不完整扣 1-5 分。（5 分）
	会场签到：对参会企业做好签到工作，同时做好现场参会企业满意度回访。	投标人应保留每期活动签到表、满意度调查表，如不完整，扣 1-3 分，如满意率低于 60%，扣 2 分。（5 分）
	现场影像资料：对现场布置情况、招聘情况及相关宣传通知做影像留存。	投标人应保留现场影像资料并制作台账存档，现场影像资料必须清晰可用媒体宣传。（5 分）
宣传台 账	宣传台账：包括宣传台账资料。	投标人应做好招聘活动的宣传，达到采购方要求的本地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发布数量，提高招聘会影响力（15 分）



第四章、合同条款（主要条款）

（本招标文件提供合同文本未尽事宜由中标投标人与招标人共同协商后签订。）

一、合同主要条款

1、定义

1.1 甲方（需方）即招标人，是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1.2 乙方（供方）即成交投标人，是指采用磋商方式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1.3 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1.4 合同价格指以采用磋商方式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2、服务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服务项目名称、服务期限、服务标准等内容。

3、合同价格

3.1 合同价格即合同总价。

4、转包或分包

4.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内容，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4.2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

4.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服务质量保证

5.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5.2 乙方提供的服务标准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者，除承担相应责任外，将按失信行为处置。

6、付款

6.1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6.2 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票。



6.3 付款方法:

7、检查考核

XX

8、合同争议的解决

8.1 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8.2 在 60 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招标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9、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10、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 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

10.2 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10.3 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4 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10.5 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二、合同（格式）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___

地 址： _____

乙 方：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地 址： 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编号：_____

根据 _____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服务内容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服务期限、服务地点

1. 服务期限：

2. 服务地点：

四、付款方式

XX

五、服务考核办法

XX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XXX

2.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七、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合同双方一致同意提请克拉玛依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



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格式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 5 诚信声明

格式 6 投标人关联声明函

格式 7 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表

格式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格式 9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格式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格式 11 投标函

格式 12 开标一览表

格式 13 商务条款偏离表

格式 14 拟投入的设备、设施清单

格式 15 项目团队配置表

格式 16 资源配置方案

格式 17 宣传方案



2026 年克拉玛依市线下大型招聘会

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XJHFZC(2026)-032)

投标人: (单位名称) 盖章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格式 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材料
资格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1、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

2、各投标人按此表格式填写，表格不够时可自行添加。



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为的项目，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格式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供应
商名称)的(姓名)，其身份证号为____(身份证号)为我供应商代理人，以本投标人的名义参加____(人)____(磋
商项目名称)的磋商活动。

代理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招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
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委托书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委托代理人：性别：年龄：

单位：部门：职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正、反两面）

注：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应反映出证件有效期等所载内容。



格式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职务	
注册时间			经济类型		
营业执照号					
近三年内（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纪录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资产情况	净资产：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负债：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万元	
财务状况 (最近三年 2023 年至 2025 年)	年份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经营范围					
备注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我们同意如贵方要求，可以出示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格式 5 诚信声明

项目名称：

致：（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法》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格式 6 投标人关联声明函

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我公司自愿参加由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规定。

关联单位的说明：

与我公司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为：无。

以上声明完全属实，如有瞒报、虚报，我公司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 9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致 （招标人和代理机构）：

在参加本次投标截止之日起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手机： _____

年月日

说明：投标截止前 3 年内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应提供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



格式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代理机构）：

我公司自愿参加由贵公司组织的文件编号 项目名称活动，在此郑重承诺：

我公司完全理解本项目的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如成交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格式 11 投标函

致：克拉玛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_____），决定参加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人提供所需货物和服务。商务报价为¥____元（大写：人民币）。

2、我方承诺本项目投标有效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 120 天（日历日）。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招标人要求及我方承诺完成所需服务及应尽义务。

4、我方愿意提供招标人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公开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5、我方完全理解你们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投标价及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年月日



格式 12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小写： 元 大写： 元整
服务期限	
其他说明	
注： 1. 投标人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该项目涉及到的所有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2. 采购预算：¥1035600 元。 3. 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项目预算按废标处理， 敬请投标人注意。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格式 13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条款序号	招标商务条款	投标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注：投标人按此表格式列出不影响投标实质性响应的商务偏差，没有说明的其他条款将被认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规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格式 15 项目团队配置表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职务/职称	履历和 业绩	本项目承担 任务和角色	备注
一、项目负责人							
1.							
二、拟投入项目人员							
1.							
2.							
3.							
.....							

注：

(1) 需完整反映本项目要求的所有拟派人员信息，并提供相应证书，所提供的资料均附于本表后如合同及社保证明，作为本表的附件。



格式 16 资源配置方案

投标人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制定项目资源配置方案。

①人力资源（包括但不限于为本次招聘会配备的人员组织架构等）；

②企业资源（根据投标人与各招聘企业之间的关联度，旨在能够为招聘会带来更多的企业资源，可提供与相关企业的合作协议或其他能够证明该资源的证明文件等）；

③宣传资源（提供便于招聘会实施的宣传资源，与相关电视台、融媒体等媒体资源的合作协议或授权）；

④后勤保障资源（为招聘会提供后勤保障资源，列出后勤保障资源清单）；

.....



格式 17 宣传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结合采购需求制定项目宣传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①创意策划方案；
- ②执行内容；
- ③组织力度；
- ④运营推广计划；

.....



第六章、评审标准（综合评分法）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 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并加盖电子签章。 分支机构根据《民法典》可以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4 或 2025 年度）经审计财务会计报告或企业财务报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注册时间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相关主管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或加盖公章的说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10）”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附复印件）
5	参加政府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9）”
6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说明：以上初步评审内容，有一项不通过者，视为初步评审不通过，不予评审其投标文件。



2、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投标文件签署	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齐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投标方案	只能有一个方案投标。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2	完整性审查	投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3	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投标文件内容	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作出响应。
		投标文件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	满足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注：以上评审内容，有一项不通过者，视为投标人初步评审不通过，未通过初审的其投标文件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3、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序号	评分项目及权重分	评分内容及标准
1	价格 (1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10%，分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2	业绩及反馈 (12分)	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每具有一个业绩得2分，并附清晰可见的业绩证明资料（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或合同）每提供一项得3分，最多得9分，未提供业绩证明资料不得分。
		供应商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供应商每提供1个单位反馈意见得1分，最多得3分，无单位反馈意见或者反馈意见不良的不得分。（附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3	综合实力 (11分)	1. 投标人内部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人事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职业道德管理制度、财务制度、业务管理制度等）规范健全得5分，基本满足需要的得2分，未提供得0分。
		2. 为保障招聘会顺利进行，投标人拟投入的设备、设施清单完善得6分；较完善得3分；有明显缺失得1分，未提供得0分。（需提供设备设施清单）
4	人员配置情况 (8分)	1. 项目负责人需具有3年以上类似项目组织经验，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项目负责人清晰的资历证明、做为项目负责人组织过类似项目的证明材料作为得分依据，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本项不得分）
		2. 为保证效果，需具有丰富的大型活动策划经验，了解掌握公共就业的相关知识、前期策划、决策方案实施等团队力量。对本项目具有具体组织实施技术人员设置合理，配置合理且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配置较合理且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配置不合理且不能满足项目需求，不得分。 注：附主要工作人员花名册及其简历基本信息、职业资格证明材料、社保证明材料等资料、证件，不提供不得分。
5	项目实施 方案 (15分)	投标人充分了解项目需求、项目实际情况等，结合招标文件需求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项目所在地就业形式分析； ②计划实施方案； ③场地设置方案； ④完成质量保证措施等内容； ⑤应急预案等内容；



		以上方案内容完整清晰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具有针对性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5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3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6	宣传方案 (8 分)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结合采购需求制定项目宣传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p>①创意策划方案；</p> <p>②执行内容；</p> <p>③组织力度；</p> <p>④运营推广计划；</p> <p>以上方案内容完整清晰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具有针对性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8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7	资源配置 方案 (24 分)	<p>投标人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制定项目资源配置方案。</p> <p>①人力资源（包括但不限于为本次招聘会配备的人员组织架构等）；</p> <p>②企业资源（根据投标人与各招聘企业之间的关联度，旨在能够为招聘会带来更多的企业资源，可提供与相关企业的合作协议或其他能够证明该资源的证明文件等）；</p> <p>③宣传资源（提供便于招聘会实施的宣传资源，与相关电视台、融媒体等媒体资源的合作协议或授权）；</p> <p>④后勤保障资源（为招聘会提供后勤保障资源，列出后勤保障资源清单）；</p> <p>以上方案内容完整清晰明确且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具有针对性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24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6 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未能满足采购需求的或每有一处不具有针对性或逻辑性错误且不完整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8	服务承诺 (6 分)	提供服务承诺能促进本项目顺利实施且服务承诺切实可行；（是否属于有效服务承诺由专家评审小组根据采购需求及投标人投标文件内容对此部分承诺的进行认定）每具有一个有效的服务承诺得 1.5 分，最多得 6 分。
9	售后服务 承诺 (6 分)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实施结束后服务承诺如：招聘会结束后针对后续的追踪回访以及当期招聘未招聘成功的就业人员处置承诺进行综合评分。优秀得 6 分，良好得 4 分，一般得 2 分，不提供得 0 分。
	备注	<p>商务、技术最终得分等于评委的平均值</p> <p>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价格得分+商务技术得分</p>